

一、供应商性质证明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榆林市龙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新建北路2号	成立时间	2015-07-29
登记证号	916108003387071930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乔桂花	所属行业	物业管理
上年度营业收入	185879.70元	资产总额	2464262.24元
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行政部门颁发)	无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水污染治理；家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监测；建筑物清洁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市政设施管理；园艺产品种植；物业管理；餐饮管理；环保咨询服务；照明器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用薄膜销售；农业机械销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日用百货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汽车零配件批发；交通设施维修；办公用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电线、电缆经营；工程管理服务；消防器材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外卖递送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餐饮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供暖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公路管理与养护；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小餐饮；农作物种子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69人	管理人员数量	27人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42人
		残疾人人数	0人	少数民族人数	0人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单位					
关系	单位名称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	<p>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中的登记号。</p> <p>2、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p> <p>3、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的按以下证明材料格式提供相应证明。</p>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府谷县人民法院（单位名称）的府谷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三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FGCG-JZXTP-2026-007）第/标段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府谷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三次）（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榆林市龙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18.59万元，资产总额为246.43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榆林市龙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张北荆

2026年06月22日

备注：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在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4、项目不分标段的，第 标段空白处填写“/”，供应商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此函。

5、供应商应充分了解产品生产厂家企业形式，如因了解不充分或故意错报导致填报不准确的按失信企业报送采购行政监督部门处理。